

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12月30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通知。2017年1月5日下午16:00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其中邓亮采取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忠明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选举周忠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附周忠明先生简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月6日

附：周忠明先生简历

周忠明，男，中国国籍，1958 年出生，大专学历。2004 年 10 月-2009 年 9 月担任浙江伟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集团）总经理。2009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2010 年 12 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忠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失信行为。